**附件2**

资格审核材料清单

请参加资格审核的考生提供以下材料，复印件一式一份，按顺序左侧装订并于资格审核时提交。

1.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》（报名系统打印）;
 2.笔试准考证、身份证;
 3.毕业证、学位证书;
 4.以“三支一扶”人员身份报考的需出具省级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《广东省“三支一扶”合格证书》；
 5.港澳学习、国外留学人员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（境）外学历、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；
 6.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（没有专业代码），选择专业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的考生，需提供毕业证书、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（须教务处盖章，国外学历成绩单需要提供翻译机构出具的成绩单翻译件）、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；
 7.国有企事业单位在职在岗人员报考，需提供工作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；
 8.报考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。
　　上述证件（证明）材料中，第1项材料须提交原件；其他材料均要求提供原件核查并提交A4纸复印件，审核后留复印件退回原件，考生需在复印件上注明“与原件相符”并签名确认。